#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3年9月2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99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 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3年9月2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99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D级份额新增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一、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日前与平安银行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平安银行为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D级份额（简称：海富通货币D，代码：017899）的销售机构。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二、自2023年9月21日起，投资者可以在平安银行各网点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购买端口、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平安银行的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站：bank.pingan.com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hftfund.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尚智逢源(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尚智逢源(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智逢源”)协商一致，自2023年9月21日起终止与尚智逢源在基金销售业务上的合作。

已通过尚智逢源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27日(含该日)15:00前通过尚智逢源自行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或赎回业务。投资者未做处理的，本公司将直接为投资者开立直销账户并将存量份额转至本公司直销平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后续投资者需补充完善相关资料、完成身份验证等必要手续后，方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办理上述基金份额的查询、赎回、转换等相关业务。敬请投资者知悉并妥善做好安排。

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请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网址：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3年09月20日起增加国元证券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 序号 | 基金名称 | 适用基金代码 |
|---|---|---|
| 1 | 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 164906 |
| 2 | 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 012845 |

注：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如有）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8
网址：www.gyzq.com.cn

2、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0日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南京途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经协商一致，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3年9月20日起终止与南京途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途牛基金”）在基金销售业务上的合作，包括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

为维护基金投资者利益，已通过途牛基金购买并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其所持有的存量份额已转至本公司直销平台。后续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份额查询等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0－8800
网站：www.js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凤凰金信（海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经协商一致，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3年9月20日起终止与凤凰金信（海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金信”）在基金销售业务上的合作，包括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

为维护基金投资者利益，已通过凤凰金信购买并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其所持有的存量份额已转至本公司直销平台。后续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份额查询等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0－8800
网站：www.js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 嘉实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 嘉实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 嘉实信用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 070025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2023年9月22日 | |
|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3年9月22日 | |
|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23年9月22日 | |
|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万 | |
|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万 | |
| |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万 | |
| |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保证基金业绩和规模的良性成长，向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 嘉实信用债券A | 嘉实信用债券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 070025 | 070026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 | 否 | 是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3年9月22日起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机构投资者的申购（含转入及定投）投资限额调整为：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机构投资者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入及定投）金额不得超过1000万元，如超过1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转入及定投）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

2）在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机构投资者实施限额申购（含转入及定投）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机构投资者的赎回等业务。恢复办理C类基金份额机构投资者的正常申购（含转入及定投）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约定，经与各基金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5只基金拟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修订将自2023年9月20日起正式生效。

一、修订基金范围

表1：修改基金合同的基金名单

| 序号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
| 1 | 013132 | 创金合信文娱媒体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2 | 015570 | 创金合信医药优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3 | 011149 | 创金合信ESG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4 | 011206 | 创金合信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5 | 010585 | 创金合信医药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主要修改内容

1、在“基金的基本情况”章节，将“基金份额类别设置”中“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的约定删除。

2、更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信息。

3、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更新）中与上述相关的其他内容等一并修改。

三、《基金合同》修改明细

表2：创金合信文娱媒体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 章节 | 原文 | 修订后内容 |
|---|---|---|
| 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 | 九、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 九、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删除） |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法定代表人：刘学民<br>注册资本：2.33亿元人民币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法定代表人：钱龙海<br>注册资本：2.6096亿元人民币 |

表3：创金合信医药优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 章节 | 原文 | 修订后内容 |
|---|---|---|
| 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 |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删除） |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注册资本：2.33亿元人民币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注册资本：2.6096亿元人民币 |

表4：创金合信ESG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 章节 | 原文 | 修订后内容 |
|---|---|---|
| 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 | 九、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 九、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删除） |
| 第七部分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法定代表人：刘学民<br>……<br>注册资本：2.33亿元人民币<br>二、基金托管人<br>（一）基金托管人简况<br>……<br>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4号<br>法定代表人：陶以平（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权）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法定代表人：钱龙海<br>……<br>注册资本：2.6096亿元人民币<br>二、基金托管人<br>（一）基金托管人简况<br>……<br>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98号兴业银行大厦<br>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

表5：创金合信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 章节 | 原文 | 修订后内容 |
|---|---|---|
| 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 |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删除） |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法定代表人：刘学民<br>注册资本：2.33亿元人民币<br>二、基金托管人<br>（一）基金托管人简况<br>……<br>注册资本：人民币2,935,208.0397万元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法定代表人：钱龙海<br>注册资本：2.6096亿元人民币<br>二、基金托管人<br>（一）基金托管人简况<br>……<br>注册资本：人民币293.52亿元 |

表6：创金合信医药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 章节 | 原文 | 修订后内容 |
|---|---|---|
| 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 |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删除） |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法定代表人：刘学民<br>……<br>注册资本：2.33亿元人民币<br>二、基金托管人<br>（一）基金托管人简况<br>……<br>注册资本：人民币2,935,208.0397万元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法定代表人：钱龙海<br>……<br>注册资本：2.6096亿元人民币<br>二、基金托管人<br>（一）基金托管人简况<br>……<br>注册资本：人民币293.52亿元 |

四、重要提示

本次各基金基金合同的修订属于《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可以协商一致变更《基金合同》的事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已履行适当程序，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cjhx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68-0666）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约定，经与各基金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4只基金拟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修订将自2023年9月21日起正式生效。

一、修订基金范围

表1：修改基金合同的基金名单

| 基金名称 | 基金托管人 |
|---|---|
| 创金合信产业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创金合信积极成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 创金合信创新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创金合信科技成长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主要修改内容

1、在“基金的基本情况”章节，将“基金份额类别设置”中“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的约定删除。

2、更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信息。

3、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更新）中与上述相关的其他内容等一并修改。

三、《基金合同》修改明细

表2：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以创金合信产业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例）

| 章节 | 原文 | 修订后内容 |
|---|---|---|
| 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 |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br>……<br>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删除） |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法定代表人：刘学民<br>……<br>注册资本：2.33亿元人民币 | 一、基金管理人<br>（一）基金管理人简况<br>……<br>法定代表人：钱龙海<br>……<br>注册资本：2.6096亿元人民币 |

注：以上更新修订内容仅为示例，不同基金的基金合同中相应条款表述存在差异，具体请以相关基金披露的修订后法律文件内容为准。

四、重要提示

本次各基金基金合同等的修订属于《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可以协商一致变更《基金合同》的事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已履行适当程序，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cjhx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68-0666）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43　　证券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23-033

#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9月19日上午10:00在公司806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已于2023年9月15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曹靖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股权划转及增资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江西地区战略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江西富煌建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富煌建工”）划转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江西省富煌钢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富煌钢构”）70%的股权，同时增加江西富煌建工注册资本。上述股权划转完成后，江西富煌建工持有江西富煌钢构70%股权，公司将不再直接持有江西富煌钢构70%股权，并以江西富煌钢构70%股权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作为增加江西富煌建工注册资本，江西富煌建工注册资本将由20,000万元增加至25,600万元。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股权划转及增资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内容详见2023年9月20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

三、备查文件

1、《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43　　证券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23-034

#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股权划转及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股权划转及增资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划转股权并增资情况概述

为适应公司江西地区战略发展，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江西富煌建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富煌建工”）划转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江西省富煌钢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富煌钢构”）70%的股权，同时增加江西富煌建工注册资本。上述股权划转完成后，江西富煌建工持有江西富煌钢构70%股权，公司将不再直接持有江西富煌钢构70%股权，并以江西富煌钢构70%股权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作为增加江西富煌建工注册资本，江西富煌建工注册资本将由20,000万元增加至25,6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股权并增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划转并增资具体事宜。

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股权并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划转各方的基本情况

（一）划出方

1、公司名称：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769033274W
3、注册地址：安徽省巢湖市黄麓镇富煌商业广场
4、法定代表人：曹靖
5、注册资本：43,526.8478万(元)
6、成立日期：2004年12月16日
7、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8、经营范围：承包境外钢结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各类建筑钢结构、交通市政钢结构、工业设施钢结构、建筑幕墙（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的前置审批项目除外）的研究、设计、生产、安装、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彩板、彩钢压型板、轻型墙板及各类门窗的生产、销售；木门、防火门、木制品、家具的生产、销售；货物运输；建筑、市政用混凝土预制构配件研制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划入方、增资标的

1、公司名称：江西富煌建工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6MACLJ8EP7X
3、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宝塔工业园区富煌路1号
4、法定代表人：郑茂荣
5、注册资本：20,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23年06月21日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8、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关系：江西富煌建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经查询，江西富煌建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财务指标：江西富煌建工是2023年6月成立的公司，由于成立时间短，暂无主要财务指标。

（三）划转标的

1、公司名称：江西省富煌钢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21731962123 4
3、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宝塔工业园区富煌路1号
4、法定代表人：郑茂荣
5、注册资本：8,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01年10月22日
7、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钢结构，钢制品，网架，网架结构制品，彩钢压型板，彩钢复合板，彩板门窗、设计、制作、安装、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基础建筑业设计、施工（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关系：江西富煌钢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0%股权，江西省地质局物化探大队持有其30%股权。

10、经查询，江西富煌钢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江西富煌钢构2022年度（经审计）和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2年12月31日 | 2023年6月30日 |
|---|---|---|
| 资产总额 | 97,070.13 | 97,902.12 |
| 负债总额 | 82,510.06 | 81,822.38 |
| 净资产 | 14,560.07 | 16,079.73 |
| 项目 | 2022年1-12月 | 2023年1-6月 |
| 营业收入 | 89,849.92 | 76,351.90 |
| 净利润 | 1,624.48 | 2,019.67 |

三、本次划转的具体方案

划转方式：本次划转前，公司持有江西富煌钢构70%股权，公司持有江西富煌建工100%股权。公司将所持有的江西富煌钢构70%股权划转给江西富煌建工，本次划转不涉及支付现金对价，公司未获得任何现金股权支付。本次股权划转后，江西富煌钢构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变更为江西富煌建工的控股子公司，江西富煌建工持有江西富煌钢构70%股权。本次划转系公司以江西富煌钢构70%股权资产按照账面价值对江西富煌建工履行注册资本的5,600万元增资义务。

划转前股权结构：

划转后股权结构：

四、本次划转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划转有利于优化公司及各子公司业务体系，明晰公司战略布局及各业务板块职责，提高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管理效率，加快推进公司在江西地区的发展战略，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本次划转事项为公司内部股权划转，不涉及支付现金对价，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0日

# 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三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 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 华夏鼎隆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 004061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2017年2月16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 |
| 收益分配基准日 | | 2023年9月18日 | |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 | 本次分红为2023年度的第3次分红 | |
|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 | 华夏鼎隆债券A | 华夏鼎隆债券C |
|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 | 004061 | 004062 |
| 截止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指标 | 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1.0139 | 1.0342 |
| | 基准日各基金份额类别的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 14,086,812.01 | 110,337.57 |
| |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2,817,362.41 | 22,067.52 |
| 本次各基金份额类别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 0.130 | 0.069 |

注：根据《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2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 | |
|---|---|
| 权益登记日 | 2023年9月22日 |
| 除息日 | 2023年9月22日 |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2023年9月25日 |
| 分红对象 |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
|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23年9月22日，该部分基金份额将于2023年9月2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2023年9月26日起查询、赎回。 |
|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
|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3年9月2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按基金交易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按基金交易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

3.3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4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日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安徽万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医药”）及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兴新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下申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参与万邦医药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网下申购情况

万邦医药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的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的重大关联方。万邦医药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7.88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投资者报价及拟申购数量情况、有效认购倍数、发行人基本面及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公司旗下中国民生银行托管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万邦医药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的相关信息如下：

| 基金名称 | 获配证券名称 | 获配数量（股） | 获配金额（元） |
|---|---|---|---|
| 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万邦医药 | 1,596 | 108,336.48 |

二、参与恒兴新材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网下申购情况

恒兴新材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的托管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的重大关联方。恒兴新材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73元/股，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国信证券托管的公募基金参与恒兴新材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的相关信息如下：

| 基金名称 | 获配证券名称 | 获配数量（股） | 获配金额（元） |
|---|---|---|---|
| 华夏中证500指数智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 恒兴新材 | 1,336 | 34,375.28 |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日

#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二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9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 006300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2018年8月30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收益分配基准日 | | 2023年9月12日 | |
| 下属基金的基金代码 | | 006300 | 006301 |
|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 |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A |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C |
|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1.0472 | 1.0416 |
| |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 8,232,679.68 | 16,883.85 |
| |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 0.01 | 0.01 |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 | 本次分红为2023年度的第二次分红 | |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 | |
|---|---|
| 权益登记日 | 2023年9月22日 |
| 除息日 | 2023年9月22日 |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2023年9月25日 |
| 分红对象 |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 |
|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 红利再投资确认日为2023年9月25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现金红利将按2023年9月22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于2023年9月2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3年9月26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
|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 根据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
|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

注：（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款将于2023年9月2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权益登记日当天基金账户或基金份额处于冻结状态的，以及基金份额在途的（例如已办理转托管转出，但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其基金份额相应的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3）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和红利再投资。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本次分红权益登记日前未作收益分配方式选择的投资者适用于现金分红。

2、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和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和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机构查询和修改收益分配方式，也可以通过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站变更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收益分配方式不同，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收益分配方式为准。凡希望修改收益分配方式的，请务